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正政竞谈【2024】099号

采 购 人：正阳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宏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五. 响应性文件的开启

六．谈判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4年07月12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正政竞谈【2024】099号；

2、项目名称：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390000.00元

最高限价：39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	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A包	390000.00	390000.00	是	390000.00

5、采购需求：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

企业【2011】300 号)、《关于增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网上下载。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0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正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一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及异地评标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

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正阳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地　　址：正阳县真阳镇东顺河街 181 号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方式：152868677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宏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12-1 号供销大厦 518 室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133039688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方式：1528686778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500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辆)
1	三轮投料机	5 方	1
2	拌料机	12 方	1
3	铲车	35 型	1

二、采购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三轮投料机	1、料仓容积：5m³ 2、整机外形尺寸（长*宽*高）：≥4700*1700*2200mm 3、出料口尺寸：≥600*470mm 4、进料口尺寸：≥2500*1400mm 5、电瓶数量： 1 支 6、电压：12v 7、三轮底盘：质量不低于福田五星 8、轮胎规格：后轮 750-16 前轮 600-14 9、输送方式：刮板 10、撒料方式：双向 11、刹车方式：油刹 12、撒料高度：≥60cm 13、箱体厚度：≥3mm 14、底板厚度：≥3mm 15、钢板材质：Q235 锰钢 16、箱体物料传动方式：链条（工业用链条） 17、出料方式：液压 18、发动机：质量不低于江东 JD25 19、座位：2 个 20、档位（高低速）：2*4	台	1
2	拌料机	1、料仓容积：12m³ 2、结构形式：固定立式 3、外形尺寸（长*宽*高）：≥4000*2250*2700mm 4、配套动力：37kw 5、主轴转速：23R/min 6、减速机：质量不低于江铃减速机 7、刀片种类：三角刀≥9 个，小刀≥8 个,定刀≥2 个 8、刀片材质：Cr 12MoV 9、钢板材质：QB345 10、箱体钢板厚度：≥8mm 11、箱底钢板厚度：≥20mm 12、搅龙钢板厚度：≥16mm 13、称重系统：1 套 14、出料口数量：1 个 15、出料口电机：1.5kw	台	1
3	铲车	1、额定载重量：≥3.5 吨 2、铲斗容量：≥1.8m³ 3、斗宽：≥2.45m 4、发动机型号：质量不低于潍柴道依茨 6105	台	1

		5、额定功率：≥92KW 6、车桥国标：质量不低于国标云宇 30 桥 7、发动机形式：涡轮增压 8、挖掘力（崛起力）：≥107KN 9、卸载高度：≥3800mm 10、卸载距离：≥1000mm 11、多路阀：ZDF20 整体式多路阀 12、最大扭矩：570 N.m/rpm 13、最大牵引力：98 KN 14、最大爬坡能力：30° 15、驱动形式：四轮驱动、前桥固定、后桥摆动 16、轮胎规格：17.5-25 17、变矩器型号：质量不低于北联 428 18、变速器：质量不低于北联 428 19、燃油箱：95 L 20、轴距：≥3100mm 21、整机长度：≥7900mm 22、整机宽度：≥2300mm 23、整机高度：≥3300mm 24、整机重量：≤9000kg 25、后配重宽度：≥1960mm 26、左右轮胎间距：≥2250mm 27、大臂（举升）顶端离地高度：≥4630mm 28、整车材质：标板材质 29、转向角度：30° 30、外侧轮中心线最小转弯半径：≤4200mm 31、转弯半径铲斗外侧：≥5000mm 32、行车制动：气顶油 33、冷却方式：水冷 34、停车制动形式：熄火拉线，手刹 35、转向形式：交接车架全液压转向 36、操纵方式：机械式 37、三项和：≤10（S） 38、档位设置：前四后二 39、最高车速：≤40 Km/h 40、变速箱形式：定轴常口齿合式动力换挡 41、工作形式：直列，立式，水冷，四冲程		

核心产品： 铲车

三、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质保期	一年
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的 5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全部货款。
验收要求	1、在采购人需要时由中标人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采购人负责验收，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应按照招标要求及中标人的响应内容对所供货的数量和质量进行核对验收；中标人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3、验收合格后，由验收小组组成人员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并承担相应责任，该验收报告将作为付款的主要依据。
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必须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在质保期内给予免费技术培训及相关技术支持,有质量问题需在 2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上门处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正阳县熊寨镇王大塘村 500 头肉牛养殖场设备购置 1.2 采购人名称：正阳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1.3 项目编号：正政竞谈【2024】099 号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谈判以人民币（元）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3.2　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均超过采购控制价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此费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供应商根据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响应文件组成： 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纸质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与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6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评定办法：本次谈判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的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两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11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2 个工作日内。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18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19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0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1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2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zmdzf 格 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3	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4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启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5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

	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启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6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29 条
27	解释：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供应商格式自拟、声明、承诺等均需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标注电话号码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8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2.根据《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

	可。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29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一　　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7 “响应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详见采购公告。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

4.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证明、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

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技术参数（提供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4.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谈判（提供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4.5 其他证明文件及谈判公告第二项要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 4.1 项的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9 项的规定处理。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材料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联合体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7.关联企业参与谈判

7.1　本谈判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与谈判。一经发现，将导致谈判同时被拒绝。

8.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合法权益收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法定代表人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的质疑将被拒收。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3 投诉受理机构：正阳县财政局

联系地址：正阳县东大街 8 号正阳县财政局 201 室，联系电话：8939201，邮编：463600。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性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1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4.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响应性文件格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承诺函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性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内容。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初次报价明细表

16.4　技术响应表

16.5　商务响应表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8　证明文件

16.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性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8.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表。

19.谈判风险

为保护本次谈判活动免受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将报告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19.1　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9.2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9.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后，递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性文件的。

19.4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19.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的。

19.6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19.7　供应商影响或干预谈判活动的。

20.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目录需附编制人和审核人，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响应性文件中应单独说明如中标，在保质期结束后采购人如需要更换零配件按照中标优惠比例为其供货。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致”均须针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21.响应性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24.开启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24.4.5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六　　谈判

25.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6.　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性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谈判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及未按要求上传资格审查材料　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26.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1)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服务期限、免费维修期等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5)缺少 1 项必要功能的。

(6)任何 1 项主要技术指标低于采购需求的。

(7)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8)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9）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辩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10）联合体参加谈判未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的。

（11）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性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6.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的。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3.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相互混装的。

26.3.5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3.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6.3.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26.3.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领取报酬的。

26.3.9　不同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26.3.10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

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谈判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8.2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系统网上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8.3 本次谈判进行 2 轮次（不超过 2 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第二轮报价（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28.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9.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成交原则

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 价格调整

31.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1.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提供产品全部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财政部财库司《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件精神，货物采购项目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供应商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 20%的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1.3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31.3.1 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31.3.2 如果同一包内有多个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

31.3.3 如果最后一轮供应商按《初次报价明细表》报价，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单项调整报价=最后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最终评定价=Σ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最后一轮单项报价

31.3.4 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只报总价，先对第一轮报价进行调整，再按最后一轮报价比第一轮报价降价幅度计算出最终评定价。

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第一轮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Σ第一轮单项调整报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的第一轮单项报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第一轮调整后报价总价

31.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4）

31.5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1.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附件 10.15）

32.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由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并推荐两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3.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3.1 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两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认定属于恶意串通的行为。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代理机构将报请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八　　合同授予

35.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4.2　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4.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4.5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6.质量保证金

6.1 扣除合同总价的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一般为成交合同总价的5%左右；报价明显低于有效报价平均价[一般为85%以下]的，可以适当提高质保金，但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15%）。

6.2 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交货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10.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在质保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____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____小时内解除故障。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或样品及样品小样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 12 条和第 13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

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性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目　　录

附件 1　响应性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附件 6　技术响应表（格式）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 10　证明文件

附件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 1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附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 目 名 称：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包　　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 1 份：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初次报价明细表。

3、技术响应表。

4、供货范围清单

5、商务响应表。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证明文件。

9、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2.1、26.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3、33.2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__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报价（单价）	总报价（元）	交货期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响应性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谈判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包含网线，电缆，光纤等配件）。

4、以上报价应与“初次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凡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

6、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						
报价总计(大写)：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供货范围清单（格式自拟）

说明：

本清单应列明采购设备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及单价。

附件 6　　技术参数响应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				

注：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年 _月 _日

附件 7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项目	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签订			
质保期			
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付款方式			
验收要求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性文件递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10　　证明文件

10.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2、营业执照复印件（副本，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截图签字盖章。）

10.3、节能、环保、信息安全等强制采购或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要求需提供）

10.4、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10.5、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及承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10.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的（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10.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0.8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

（根据项目需要设定）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0.9 供应商应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1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陈安达 18538266767

李鹤松 18638169788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